

吴鹏飞出席省检察院机关党支部学习 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交流会

本报讯 近日，省检察院召开机关党支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交流会。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吴鹏飞出席会议并讲话，党组成员、副检察长、政治部主任宋文娟主持会议，政治部教育处党支部等13个支部代表交流了学习情况。

吴鹏飞指出，这次学习交流会既是深化“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的具体实践，也是对前段学习成果的一次集中展示。“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开展以来，省检察院机关坚持把学习教育作为重大政

治任务牢牢抓在手上，周密安排部署，精心组织推动，取得明显成效。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大会上发表重要讲话后，及时把学习“七·一”重要讲话纳入学习教育重要内容，组织党员干部认真学习领会，深入指导实践，掀起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新热潮。

吴鹏飞要求，要着力在深化思想政治建设上下功夫，紧紧扭住思想“总开关”，突出学习重点，把学习“七·一”重要讲话与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起来，牢固树立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牢固树立纪律和规矩意识，始终做政治上的明白人。要着力在知行合一、学用结合上下功夫，以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自觉在对党忠诚、履职尽责、开拓创新、真抓实干、清正廉洁方面走在前列，不忘初心，继续前进，努力推动全省检察工作不断取得新的更大成效。要着力在强化责任落实上下功夫，要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严格党内政治生活制度，健全党内生活组织体系，高度重视司法改革过程中的机关党建工作，确保管党治党责任真正落实到位。要着力在打造坚强战斗堡垒上下功夫，各党支部要切实履行好第一责任人的责任，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最大的政绩”的理念，坚持学在前、做在前，带头参加学习讨论，带头履职尽责、立足岗位作贡献，在讲政治有信念、讲规矩守纪律、讲道德有水平等各个方面发挥好表率示范作用。

吴鹏飞强调，要进一步加强对学习教育的组织领导，拓展内涵，丰富形式，强化督导，确保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要坚持两手抓、两个成果一起来，用优异的“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成果促进全省检察工作创新科学发展。

鲁剑轩

省检察院党组中心组专题学习《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和《党委的工作方法》，吴鹏飞强调

要认真学习、深刻理解， 与时俱进加强各级院领导班子建设

本报讯 近日，省检察院举行党组中心组集体学习，专题学习《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和毛泽东同志《党委的工作方法》，交流心得体会。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吴鹏飞主持，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吕盛昌原文传达了《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和毛泽东同志《党委的工作方法》，党组全体同志逐一发言。厅级检察员、机关部分部门主要负责人列席集体学习。

吴鹏飞指出，《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以党章为根本遵循，聚焦全面从严治党，突出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明确回答了向谁问、谁来问、问什么、怎样问责等基本问题，鲜明释放出有责必问、问责必严的强烈信号，体现了党的十八大以来管党治党理论和实践创新成果，彰显了我们党全面从严治党的坚

定决心。要从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检的战略高度，认真学习贯彻《条例》，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的决策部署和要求上来，切实担当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检主体责任、监督责任和领导责任。要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中央通知和《条例》原文，深刻领会和准确把握指导思想、问责主体和对象、问责情形和内容、问责方式和程序等精神实质和核心要义，真正做到学思践悟、融会贯通。要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检的政治责任，严格落实《条例》要求，以问责压紧压实管党治党责任。要把学习贯彻《条例》作为重要政治任务，纳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结合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学习《党

章》和《廉洁自律准则》、《纪律处分条例》，专题作出部署，精心组织实施，严格贯彻落实，以问责促担当。

吴鹏飞强调，《党委的工作方法》简明扼要，通俗易懂，通篇闪耀着马克思主义真理的光辉，是对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和方法论的创造性运用，是我们党科学工作方法、高超领导艺术的提炼升华，是我们党在长期革命斗争中形成的优良传统和工作作风的经典概括，是我们党应对各种风险挑战的精神财富和制胜法宝。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深刻理解《党委的工作方法》蕴含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学习掌握科学的工作方法和领导艺术，加强领导班子建设，提升决策能力和领导水平，增强各级院党组的凝聚力战斗力。要把

学习贯彻批示精神和《党委的工作方法》摆在重要议事日程，纳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起来，与深入贯彻《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试行)》结合起来，与检察工作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与时俱进加强各级院党组思想政治建设、作风建设和能力建设。要坚持领导带头，各级院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要拿出专门时间，分专题开展系统学习，党组同志要以身作则、率先垂范，带头学习讨论，带头思考研究，带头加强指导，发挥好示范引领作用。要丰富学习形式，做到学习跟进、认识跟进、行动跟进。要持续加强和改进作风建设，大力弘扬党的优良作风传统，真正做到有定力、有原则、有纪律、有底线。

鲁剑轩 赵正杰

本报讯 近日，省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吕盛昌到淄博市检察院调研督导检察工作。其间，吕盛昌先后视察了市检察院侦查指挥车、职务犯罪案件押解车、侦查指挥中心、情报信息查询和应用情况，听取了今年以来检察工作和省检察院交办案件查办情况汇报。淄博市检察院检察长魏玉民陪同考察调研。

吕盛昌对淄博检察工作给予充分肯定。他指出，市检察院党组思路清晰、目标定位好，服务大局意识强，始终坚持把业务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业务工作抓得实，自侦工作立案进度快，案件质量好，检察信息化建设抓得紧，司法体制改革试点与检察工作“两不误、两促进”，各项检察工作规范有序，确保了全市检察工作科学健康发展。

关于下一步的工作，吕盛昌要求：一要认真抓好第十六次全省检察工作会议精神的学习贯彻。在刚刚结束的第十六次全省检察工作会议上，省检察院吴鹏飞检察长做了一个十分重要的工作报告，提出了很多新观点、新判断和新要求，市检察院党组要认真抓好会议精神的传达学习，要把吴鹏飞检察长的讲话原原本本地传达到市检察院每个部门、每个基层院和全市每个检察干警。要按照吴鹏飞检察长对全省检察工作的部署要求，结合淄博实际，主动认领任务，明确分工方案，制定落实清单，强化工作执行力，狠抓工作落实，做到上级有部署，下面有落实，切实把会议精神贯彻落实到具体检察工作中，推动淄博检察继续走在全省前列。二要更加注重抓班子带队伍，建设过硬检察队伍。在司法体制改革即将全面推开的背景下，市检察院党组要切实发挥好龙头作用，精诚团结，务实担当，心往一处使，劲往一处用，全力以赴抓好改革，长抓不懈建强队伍，从严从实抓好纪律作风，确保办案安全、队伍安全。三要更加注重树立大局意识。坚持跳出检察看检察、跳出检察干检察，始终把检察工作放在大局中谋划和推进。要按照务实管用原则，更加用心地开展好各项专项活动，为服务经济发展做出新贡献。四要更加注重善始善终抓好司法体制改革试点工作。要按照省检察院吴鹏飞检察长“任务要完成、队伍要稳定、工作要上去”的要求，在前期试点工作好的基础上，抓好各项改革任务落实。

吕盛昌到淄博调研督导工作

鲁剑轩

本版编辑 赵正杰

淄博：凝神聚力 砥砺前行 着力推动检察队伍建设实现新发展



近日，潍坊市奎文区检察院干警将精心制作的“法律进社区、进万户、进学校、进机关、进企业”系列服务手册送到了辖区居民手中。今年以来，该院已按类别将8000余册服务手册对辖区4个街办、36个社区、24家企业、19所学校、4000余户居民进行发放，受到广大干部群众欢迎。通过入户送法，打造了便民服务新阵地，提高了群众的法律意识，进一步密切了检民关系。

事业兴衰，关键在人。建设一支高素质专业化、敢于担当、经得起考验的检察队伍，是检察事业强盛不衰的根本保障。2015年以来，全市检察机关在省市、省检察院的正确领导下，以“五个过硬”为标准，坚持严实、公正、规范原则，全力加强队伍建设，推动全市检察工作实现了新跨越。在省检察院、淄博市委年度考核中，全市检察工作均位居前列。淄博市检察院被表彰为“全省优秀检察院”、“全市科学发展综合考核优秀单位”。群众满意率同比上升1.38个百分点。省委政法委张江汀书记、省检察院吴鹏飞检察长来淄视察期间给予充分肯定。

坚持以身作则，着力锻造“三强”班子

队伍好不好，关键看领导。始终把班子建设作为龙头，以更高境界、更高标准、更严格要求强化措施、狠抓落实，着力建设政治性强、凝聚力强、战斗力强的“三强”班子。在2015年度淄博市委组织的目标管理考核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中，淄博市检察院领导班子均获得优秀等次。

一是坚持讲政治、守纪律走在前，切实提

高班子的政治意识，坚持第一时间做到“四个必学”(即最新讲话必学、最新论断必学、重要理论必学、重要会议必学)，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始终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全面担负起“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组织领导、督察指导和推动落实责任，在自觉接受教育、解决问题的同时，影响带动广大干警主动参与，进一步补好精神之钙、铸好信念之魂。坚持领导干部述职述廉、个人重大事项报告等制度，带头学习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廉洁自律准则、纪律处分条例等规定要求，发挥好守纪律、讲规矩的表率作用。

二是坚持讲民主，善集中，走在前，切实提高班子的凝聚力。完善党组会、检察长办公会、检委会会议规则和决策程序，检委会审议自侦案件线索管理、立案报批办法等业务性规范性文件22件，及时上网发布决策内容，充分保障干警的知情权，决策的民主化、科学化水平不断提高。坚持民主集中制决定人事任免、重大建设等事项，严格落实民主生活会和专题组织生活会制度，推行“双向约谈”，真正达到帮助同志、增进团结、促进工作的效果。注重改进领导方式，坚持集体领导与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班长”掌权不揽权，班子成员到位不越位，切

实做到思想上同心、目标上同向、行动上同步。三是坚持谋全局，抓大事走在前，切实提高班子的战斗力。从强化综合能力入手，不断提高班子的领导水平，真正发挥好战斗堡垒作用。注重提高学习能力，完善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度，组织集中学习7次；结合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班子成员轮流讲课27次，实现共同提升。注重提高司法能力，以检察业务、领导科学为主题组织培训22期，广泛开展业务专题调研，使班子成员成为业务上的领头羊、管理上的好把式。

坚持从严管理，着力建设“四力”队伍

淄博市检察院始终坚持“严管即是厚爱、公正就是优待”的理念，坚持从严管理对每一名干警负责，公正治院对全体干警负责，从四个方面发力，着力打造一支素质高、执行强、纪律严、作风硬、讲原则“五个过硬”的检察队伍。

一是持续加强学习力建设。注重干警素质的高层次提升，举办三大诉讼法学高端论坛、全国生态环境保护检察监督高端论坛，与中国政法大学、山东大学等知名高校合作建立司法文明协同创新中心实验基地，教学科研实践基

地，组织300余名干警到高校集中轮训，举办司法考试脱产培训班，借助高层次法学资源迅速提升干警的专业素养。目前，全市检察机关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干警达100人，拥有司法资格的干警达73%。注重干警素质的常态化提升，健全以需求为导向的培训机制，通过案例分折、法律文书点评、业务技能评比、季度标兵评选等形式培训干警3200余人次，队伍的业务能力、创新能力、综合能力不断提升。共有62项理论研究成果公开发表，“检信通”等35项工作做法得到上级肯定，16人次在全国、全省检察系统业务竞赛中获奖，97个集体和117名个人受到县级以上表彰。

二是持续加强执行力建设。将执行力作为全市检察机关的核心竞争力进行重点培育，抓好决策环节，以执行为基点进行决策，确保决策可量化、可操作、可监控、责任明确、时限明确。抓好落实环节，坚持各项职能向抓落实聚焦，力量向抓落实倾斜，工作向抓落实发力，坚决高效地推进各项部署的落实。抓好督查督办环节，成立督查办公室，设计督查督办表，完善督查流程，突出抓好党组决策和领导批示的督办工作，确保了任务第一时间落实，进度第一时间督导，结果第一时间反馈。(下转二版)

临沂：学出检察特色 做出沂蒙精神

7月18日，入伏的第二天，笔者在临沂市检察院，感受到了火热而别样的“两学一做”学习教育。

两学一讨论，学用相结合

7月18日上午9:00，临沂市检察院党组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建党九十五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

除了每月两个固定学习日之外，临沂市检察院还有一个党建活动日，定在每月的26日。党建活动日也是党支部组织生活日。

在固定学习日里，各支部组织党员干部学习系列讲话、党章党规、检察业务。在党建活动日里，每位党员就学习的内容进行研讨，开展组织生活，交流思想、探讨工作、落实责任。

临沂市检察机关还利用丰富的红色资源和“东点西线”党性教育基地，开展形式多样的党性教育。市检察院机关组织县级领导干部参观刘少奇在山东纪念馆，郯城县检察院组织党员干部到周恩来纪念馆接受教育，重温入党誓词。

7月8日，临沂市检察院组织“两学一做”学习教育闭卷考试，考试内容既有党章党规、系列讲话，还有刑法修正案九、两高的司法解释等最近公布的法律。

据了解，临沂市检察院制定了机关考试办法，每年组织两次考试，考试内容围绕检察干部应该熟悉和掌握的党建基本知识、社会管理知识和检察业务知识等方面进行命题，通过考试检验干部观察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侧重综合知识的掌握和应用，注重检验岗位实际技能。对考试成绩优异的干警和部门，予以奖励。

党徽戴胸前，责任心记心

走进临沂市检察院大楼，人们就会发现，有不少身着便装的检察人员都戴着一枚党徽，鲜红的党旗，金黄色的“为人民服务”，显得格外醒目。

党员干警工作时间佩戴党徽，这是临沂市检察院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一项“自选动作”，也是临沂市党政事业单位率先推行全体党员佩戴党徽的单位。

“我们一直推行这一做法，没想到，市检察院做到了。”临沂市市直机关工委一位领导调研时，不断为这一做法“点赞”。

临沂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鲍峰说：“让党员干警佩戴党徽，一方面让他们亮明党员身份，时刻牢记自己是一名共产党员，不断增强自己的宗旨意识、责任意识、党员意识，坚定理想信念，另一方面使党员干警可以随时接受群众的监督，时时刻刻警醒自己。”

临沂市检察院还为党员干警和支部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搭建平台，深入开展“一室一品”创建，发挥处室与支部融合的优势，以创建“学习型处室”、“创新型处室”、“司法规范化处室”等8类处室为抓手，推进特色化处室创建。通过“一室一品”创建，发现、培养更多的优秀集体，促进业务建设、队伍建设和机制建设，带动各项工作多元化发展，努力在更高层次上实现“走在前列”。

设立党员先锋岗，选取政治素质过硬、业务经验丰富的党员同志设立“党员先锋岗”，把党员的岗位职责摆出来、工作目标提出来，通过为干警树立标杆，引导干警立足岗位创新发展，破解制约发展的瓶颈，形成了生动活泼的良好工作局面。

(下转二版)